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麾信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健麾信息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211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34,000,000股新股。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14.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2,8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7,988,679.24元（不含增值税），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599,448.48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5,211,872.28元。募集资金由保荐机构于2020年12月16日在扣除当日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后，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1930429010403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汇入金额为人民币453,832,000.00元。上述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验，并于2020年12月1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2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使用76,420,000.00元（未包含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

共6,600,000.00元；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共4,82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5,000,000.0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8,368.23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77,580,368.23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20年12月2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康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3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7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8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吴中路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9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与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营业部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康桥支行	1001745129300066650	223,399,832.00	活期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吴中路支行	121930429010616	10,000,000.00	活期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吴中路支行	121930429010218	10,000,000.00	活期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营业部	70040122000471988	20,000,000.00	活期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	121930429010403	100,168,536.23	活期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31050174360009605186	14,012,000.00	活期
合 计	-	-	377,580,368.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2,428.99万元（含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521.19[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28.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28.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健康信息医药物流智能化项目	否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15,928.99 [注 2]	15,928.99	-7,071.01	69.26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市场营销与客户服 务网络升级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医药物流机器人实 验室建设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药房自动化升级研 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动化设备投放项 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6,521.19	6,521.19	6,521.19	6,500.00	6,500.00	-21.19	99.6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521.19	43,521.19	43,521.19	22,428.99	22,428.99	-21,092.2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交易相关费用的金额。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已完成董事会决议及公告但未实际置换出的先期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需要、现有资金周转等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投入及发行费用159,126,451.38元，其中，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投入金额152,689,883.10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6,436,568.28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9,126,451.3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69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159,126,451.38元尚未完成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持有任何尚未到期理财产品。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论证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健麾信息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振瑜

陈振瑜

孙婕

孙 婕

